

证券代码：831850

证券简称：分豆智慧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北京分豆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北京分豆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6 月 17 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分豆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2-008。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提案程序

2022 年 5 月 18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20.94% 股份的股东于鹏书面提交的《关于选举李熹媛女士为公司董事》的提案，提请在 2022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

（二）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提名李熹媛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李熹媛女士不存在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况，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三）审查意见说明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股东于鹏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

体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于鹏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调整后的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二）审议《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三）审议《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 （四）审议《关于〈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 （五）审议《关于〈2021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 （六）审议《关于〈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 （七）审议《关于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审计机构》议案
- （八）审议《关于选举夏田女士为公司董事》议案
- （九）审议《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 （十）审议《关于选举李熹媛女士为公司董事》议案

五、备查文件目录

股东于鹏先生提交的《关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提议函》

《北京分豆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分豆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分豆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0 日